岳阳市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市森林公安局

预 算 编 码： 25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1年6月10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徐海湘 | 联络电话 | 8859110 |
| 人员编制 | 34 | 实有人数 | 41 |
| 职能职责概述 | 森林公安是国家林业部门和公安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具有武装性质的兼有刑事执法和行政执法职能的专门保护森林及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生态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秩序的重要力量。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做好森林防火防控，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任务2：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行为，保护森林和动植物资源任务3：完成一般罚没收入22万元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全年完成非税一般罚没收入92.81万元；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036‰，有力保护森林和动植物资源，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746.45 | 66.64 | 658.43 |  |  | 21.38 |
| 1、局机关 | 746.45 | 66.64 | 658.43 |  |  | 21.38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 结余 | 累计 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704.65 | 653.4 | 563.06 | 90.34 | 51.25 | -24.84 | 41.8 |
| 1、局机关 | 704.65 | 653.4 | 563.06 | 90.34 | 51.25 | -24.84 | 41.8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7.28 | 2.26 | 5.02 | 0 | 0 |
| 1、局机关 | 7.28 | 2.26 | 5.02 | 0 | 0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72.77 | 172.77 | 0 | 0 |
| 1、局机关 | 172.77 | 172.77 | 0 | 0 |
| 2、二级机构1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解决2020年度森林公安机关警用装备的更新及购置目标2：改善执法办案条件目标3：维护林区治安、保护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 1.购置了一批警用装备2.更新购置警用及日常办公设备，改善了民警执法办案条件3.有力维护林区治安，保护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维护林区治安 | **林区治安秩序好** |
| 指标2：森林火灾受害率降低 | **森林火灾受害率降低** |
| 数量指标 | 完成罚没收入22万元 | **完成罚没收入92.81万元** |
| 时效指标 | 全年 | **完成** |
| 成本指标 | 办案与专项经费35.25万元 | **完成**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1.维护林区治安秩序稳定2.改善人居生活环境 | **林区治安环境优** |
| 经济效益 | 完成罚没收入22万 | **完成罚没收入92.81万元** |
| 生态效益 | 1.天更蓝，水更清2.生态文明建设稳步推进 | **生态文明建设显著提高**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林农满意率达到100% | **100%**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9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徐海湘 | 局长 | 森林公安 |  |
| 殷军颖 | 政委 | 森林公安 |  |
| 付 俊 | 科长 | 森林公安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8859365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一、部门（单位）概况（一）岳阳市森林公安局于2010年3月经中共岳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岳编办通【2010】13号）批准由事业编制置换为政法专项编制，内设5个职能科队、4个大队、2个警务站，核定编制数34人。2020年实有人数41人，在职人数34人，退休人员7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森林公安是国家林业部门和公安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具有武装性质的兼有刑事执法和行政执法职能的专门保护森林及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生态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秩序的重要力量。森林公安实行双重管理领导的形式。组织干部、人事、党群关系由林业部门管理；业务工作接受公安部门领导。2020年10月进行机构划转，全部划归市公安局管理。工作经费由市级财政负担，中央及省级财政给予转移支付资金补助。（二）本单位年度支出合计704.65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开支、办案开支及装备购置等。基本支出653.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563.06万元，公用支出90.34万元；项目支出51.25万元。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本单位基本支出主要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共使用563.06万元，公用经费共使用90.34万元。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和奖金的发放，社会保险的缴费；公用经费主要是维持局机关的正常运转，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三公经费和办公设备购置等。“三公”经费使用情况：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2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02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26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较2019年支出数下降了7.09万元，下降率为49.34%。原因是厉行节俭，严禁铺张浪费，严格把控“三公”经费支出。资产管理情况：2020年末本单位实有资产总额为114.76万元，主要由以下两部分构成： 流动资产41.8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36.43%,主要为银行存款及财政应返还额度；固定资产72.9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63.57%，主要包括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家具用具、汽车。本单位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二）专项支出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项目支出安排经费45.25万元，以中央和省级森林公安补助资金，以及市财政公安专项资金为主。资金到位率100%。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截止报告期末，专项资金共支出经费45.25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民警执法办案所需开支，如办案差旅费开支、印刷费开支，以及警用设备购置与更新。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高度吻合。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项目经费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单位的财务制度和预算计划安排使用。由市财政局审批、国库支付局核算，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做到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挤占。本单位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资金安全。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本单位设定的预算绩效目标和工作计划均从2020年初开始实施，并于2020年底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本单位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所有项目依法依规进行市财政转移支付或授权支付，保证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严格专项资金申请拨付审批。依据工作任务进度和年初预算，及时办理专项资金的申请、拨付等审批手续。项目实施部门报送项目资金申请，分管领导签字审批后，报送市财政局申请项目资金，并按有关规定，实行国库集中转移支付。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一）狠抓队伍建设，不断强化队伍战斗力。开展政治学习，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领会报告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十九大精神上来，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二）认真履行职责，全力维护林区社会稳定。全年刑事案件立案数量122起，刑事拘留人次53人。开展数次专项行动，打击乱砍滥伐和破坏野生动物行为。全年完成一般罚没收入92.81万元。有力打击了破坏野生动物资源和乱捕滥猎野生动物的行为，维护了生态安全，有力促进生态文明发展。（三）认真抓好森林火灾防控落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2020年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036‰，为做好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全年进行了多次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单位下属各大队民警加强区、街道森林防火宣传巡逻力度，印刷、悬挂森林防火宣传标语，制作防火警示宣传牌，印刷发放防火教育宣传单，开展森林防火宣讲培训，宣传森林防火基本常识、法律法规和森林防火的重要性。五、存在的主要问题（一）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执行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二）预算经费不足，办案成本增加，需要经常通过公用经费弥补业务经费和人员经费的不足。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一）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三）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3 |  |
| 支付进度 |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2 | 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推进全面小康建设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 此项指标根据《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岳阳市加快推进湖南发展新增长极建设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通知》（岳发〔2015〕11号）和《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补充通知》（岳发〔2015〕19号）附件2第一大项“工作实绩指标”（700分）考核内容设置。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5 |  |
| 建设湖南新增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7 | 7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2 | 2 |  |
|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2 | 2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4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5 |  |
| 社会效益 | 5 |  |
| 生态效益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5 |  |
| **总 分** |  |  |  | **100** | **99**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